

证券代码：832488

证券简称：奔腾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18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孟祥开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5,71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披露的 2019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79,200,347.1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4,475,154.54 元。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如适用），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

准（如适用）。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审计机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聘用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决定制定新的《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制定新的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承诺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议案

1.议案内容：

《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5,71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山东匡衡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黄勇、焦凌云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山东匡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奔腾漆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8 日